

项目编号：20114-2024-Q-2025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杭州海润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卢晶	组长	审核员	2022-N1QMS-1251867	19.05.01,33.02.01
B	王丽娟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5-N0QMS-1059500	19.05.01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单体系审核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 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产品质量法、民法典、标准化法、计量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IEC62053-21-2020 电能测量设备(交流) 特殊要求 第21部分:静止式有功电能表(1和2级)、IEC62053-22-2020 电能测量设备(交流) 特



殊要求 第22部分:静止式有功电能表(0.2S和0.5S级)、IEC62053 -23-2020 电能测量设备(交流) 特殊要求 第23部分:静止式无功电能表(2和3级)。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5年03月18日 上午至2025年03月18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 自2024年3月2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电力仪器仪表(软硬件)设计开发技术服务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竞舟北路 89 号竞舟瑞泽商务中心 3 号楼 407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竞舟北路 89 号竞舟瑞泽商务中心 3 号楼 407 室

经营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竞舟北路 89 号竞舟瑞泽商务中心 3 号楼 407 室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管理层/9.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5年3月25日前提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3 月 18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设计开发过程中可能涉及的计量器具管理; 内部审核员的能力提升; 服务项目



的记录保持情况等；技术服务项目客户验收记录、其他任何变更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供应商稳定、各岗位的人员具备工科专业背景，行业经验丰富；技术部人员专业扎实；服务业务流程成熟。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公司各部门职责明确，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对识别出的相关管理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对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掌握不够熟悉，需深入学习和应用。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制定了质量方针：行为公正、方法科学、测量准确、服务及时。组织的目标无变化，

主要有：服务方案交付一次交验合格率 $\geq 95\%$ ；顾客的满意率 $\geq 90\%$ 。

质量目标在各部门进行了分解，并在2025年1月进行了考核统计，结果显示2024年1-12月，组织及各部门的质量目标均已实现。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外部提供过程控制

●编制《采购控制程序》，规定了对选择评价和重新评审供方的方法。通过调查供方的质量保证能力如：具有营业登记、产品质量、质量保证能力、价格、交货、服务、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

●主要采购物资有：电能表、电能表壳体、电能表配件、物联模块、通信模块等。

●识别的外包过程：生产过程样机组装加工。

编制了《采购控制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程序》文件。按文件要求对外部供方及其提供的产品或过程进行控制。通过调查供方的质量保证能力如：具有营业登记、产品质量、质量保证能力、价格、交货、服务、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

——抽查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供应商调查评价表》，时间：2024年6月13日

提供产品：单相表/三相表及配件 加工

评价内容：企业基本情况、体系认证情况、生产能力和供应能力、以往质量使用情况等。

评价结论：该公司产品价格合理，质量可靠，供货及时，同意列为合格供方，调查人：陈丹蓉，批准人：叶黎明。

——抽查浙江星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调查评价表》，时间：2024年6月13日



提供产品：单相表/三相表 结构件

评价内容：企业基本情况、体系认证情况、生产能力和供应能力、以往质量使用情况等。

评价结论：该公司产品价格合理，质量可靠，供货及时，同意列为合格供方，调查人：陈丹蓉，批准人：叶黎明。

●抽采购合同

① 供货单位：浙江星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名称：4G 模块，合同中规定了数量、单价、技术要求、结算方式及期限等，见双方盖章确认。

② 供货单位：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名称：RF 无线点对点射频通信模板、1642 物联模块，合同中规定了规格型号、数量、包装及运输、结算方式及期限、质量保证和服务、违约责任等，见双方盖章确认。

③ 供货单位：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产品名称：HM600-4GS0，合同中规定了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技术要求、产品交付、结算方式及期限，见双方盖章确认。

外包过程：生产过程的样机组装加工。查见与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签订的外包合同，合同约定物料编号、物料描述、交货期、加工费、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质量责任、交货地点、方式、运输方式和费用承担、包装标准等。详见附件 Z。

综上所述，组织的外部提供过程控制基本有效。

2) 业务过程

顾客沟通方式有电话、传真、电邮等联系形式。确认订单时向顾客了解顾客对产品质量、生产进度等的要求；向顾客报告生产的进度，再次确认交货地点、时间等，及时收集顾客对产品的反馈信息，开展顾客满意度调查。

组织提供的技术服务按照国家标准、法律法规要求及顾客要求进行，与服务有关的要求主要体现在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另外，该公司确定并收集了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文件，将其中的相关要求作为与服务有关要求的补充。

签订的书面合同，由综合部、市场部组织相关部门与客户会签、网络交流的形式进行评审，明确客户需求完成签订前合同评审工作，合同签订后即完成合同评审过程。

抽查企业提供签订书面合同 3 份。

——顾客名称：杭州竞高科技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

项目名称：STS 协议转换接口板服务支持，合同编号：/《技术服务协议书》

要求：明确了技术要求、项目服务费及支付方式、项目服务周期、产品成果合作方式、技术支持和服务等。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完成。

见双方合同签字和盖章。

另抽与深圳市立诺达科技有限公司、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内容和流程基本一致，基本符合控制要求。

3) 顾客满意

公司通过电话，走访等形式，接受顾客反馈，了解顾客满意度信息，发放调查表对顾客满意度进行定量测量。

提供 2024 年 5 月 30 日关于：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明浔科技有限公司、许昌鼎硕电气有限公司、菏泽荷星电表有限公司、深圳市立诺达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竞高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6 家客户的“顾客满意程度调查表”，调查主要内容：产品质量、交货及时性、售后服务、价格水平等方面的满意程度等，各项得分求平均值得最终结果。提供《顾客满意率统计分析报告》。最终顾客满意率 95.8%。

4) 设计研发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能表（软硬件）设计开发技术服务，公司目前针对客户具体的要求，由技术部负责产品软硬件设计开发，并准备设计样机，确定工艺流程及采购 BOM，等客户验证确认后，完成技术成果交付。

对提供的设计开发业务形态和技术储备进行设计开发。设计开发技术服务的基本流程基于合同中规定的客户要求，基于公司制定的业务流程：项目启动→获取用户需求及需求分析→系统结构建立→功能模块设计→编码实现→是否需要变更→调试测试→上线验收；

电能表行业的产品标准主要依据 GB 8566-2022 计算机软件开发规范、GB/T 11457-2006 软件工程术语、GB/T 15532-2008 计算机软件单元测试、IEC62053-21-2020《电能测量设备(交流) 特殊要求 第 21 部分：静止式有功电能表(1 和 2 级)》、IEC 62053-22-2020《电能测量设备(交流) 特殊要求 第 22 部分：静止式有功电能表(0.2S 和 0.5S 级)》、IEC62053-23-2020《电能测量设备(交流) 特殊要求 第 23 部分：静止式无功电能表(2 和 3 级)》及 GB/T 17215.321-2021 等；公司制定的有关设计开发过程的作业要求文件有《硬件开发流程规范标准》《软件开发流程规范标准》。设计研发流程与上一次审核情况相同，无变更。

5) 服务过程控制

① 设计过程制定的文件有《硬件开发流程规范标准》《软件开发流程规范标准》等；

② 服务流程：项目启动→获取用户需求及需求分析→系统结构建立→功能模块设计→编码实现→是否需要变更→调试测试→上线验收；

根据合同要求，组建项目任务团队。

③设计开发过程中，主要为设计样机准确度的检测--三相电能表检验装置，软件测试--上位机软件 Meterview 等；

④设计开发过程主要为办公环境，主要为人员舒适；

⑤设计开发过程人员主要为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新员工入职员工均从事电能表行业 8 年以上，经公司考核后独立上岗；

⑥设计开发过程为需确认过程，对员工经培训合格后上岗；制定《软件开发流程规范标准》、《硬件开发流程规范标准》；对员工能力、作业文件、设计开发操作流程规范性进行确认；

⑦服务过程经项目立项书、各阶段评审、技术方案样机验证、客户确认等过程进行。

⑧技术方案一般包括：技术流程、部件 BOM 清单、软件邮件形式交付。

抽查《加纳三相智能表程序软件开发》的设计开发项目档案，过程评审均有记录可追溯，基本符合控制要求。

6) 监测和测量资源

提供检测设备清单，示波器、万用表、三相电能表检定装置、耐压测试仪、高压脉冲试验仪等设备，列出了对应检测的项目。抽查 1 台三相便携式电能表检验装置的测试报告，检定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报告编号：24100064；检验单位：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另抽查 2 台三相电能表检验装置的测试报告，检定日期：2025 年 01 月 15 日，报告编号：2204081，检定日期：2025 年 01 月 16 日，编号：测试报告 2204088，检验单位：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计量标准考核证书，见附件 Z）

清单内的示波器、万用表、耐压测试仪等计量器具用于内部研发，划为 C 类管理。

7) 服务的放行

设计开发过程的设计开发技术服务放行与服务过程控制同时进行；设计开发的样机，为委托生产；对委托加工的产品进行检验，填写检验记录《样品点检表》：

查加纳项目产品的样品点检表，表内有 35 项检验指标，其中 X 信息错误已返工，重新检验合格。检验结果为合格。查竟高项目的样品点检表，表内有 35 项检验指标，其中 10 项未检。检验结果为合格。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12 日进行了 1 次内审活动，内审的策划和实施情况符合策划的要求，本次内审提出 1 个不符合项，按要求进行了改善，经过验证后予以关闭，基本有效。



公司于 2024年12月27日完成了管理评审活动，管评的输入信息基本充分，输出的措施基本有效。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制定并执行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对不合格品的控制方法作出了规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设计开发过程中技术交付前组织公司内部的评审、验证与确认。采购验证时发现的不合格品采取直接退换货或降级的方式处理。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负责人介绍公司在运行过程中对发现的不合格都会采取纠正、纠正措施以防止不合格或不符合再次发生，同时也会举一反三地看待其他部门或类似过程，采取预防措施以防止发生不合格或不符合。公司内审时发现的 1 项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纠正措施和验证。公司对纠正及预防措施的管理基本符合要求。审核周期内，没有发生质量方面问题。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 2) 组织机构: 无
- 3) 管理体系: 无
- 4) 资源配置: 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 7) 外部环境: 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2个，已验证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标志的使用符合要求，未见违规。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杭州海得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